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 函

地址:24153新北市三重區三信路1號

承辦人: 顏沛琳

電話: (02)28577326 分機507

傳真:

電子信箱: peilinyen@g. ntsh. ntpc. edu.

tw

受文者: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8月26日

發文字號:新北新高教字第113957753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實施計畫 (9577534_教師社群實施計畫.docx.pdf)

主旨:檢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音樂學科中心擬辦理「113學年度音樂科教師專業社群」實施計畫1份,請貴校協助轉知並鼓勵音樂科教師籌組共備社群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7月26日臺教國署高字 第1130081594號函核定「音樂學科中心113年學年度工作計 畫」辦理。
- 二、113學年度音樂科教師專業社群實施計畫請詳見附件1。
- 三、教師社群申請送件為即日起至9月30日止,申請表請至「國教署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科資源平臺-音樂學科中心」下載教師專業社群申請表,完成填寫與所屬學校核章後,掃描成同1份PDF電子檔寄至音樂學科中心信箱:

 $music28570108@gmail.com \circ$

四、如有疑義,請逕洽音樂學科中心顏沛琳或劉韋彤助理,電話:02-28570108, E- mail: music28570108@gmail.

com °





正本:112年全國學校0928

副本:電 2024/08/26文 交 11 換 17 章



